

附件 1

吉林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2022 年项目支出表

十、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一、2022 年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二、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十三、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二级项目)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宣传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加强对侨界群众的思想政治引领，增强他们对党的拥护，对民族、国家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认同，巩固党在侨界的执政基础和群众基础；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先进人物、典型事迹和重要贡献，夯实侨界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和吉林振兴发展的思想基础。

（二）研究提出市侨联的工作方针、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组织实施市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的决议、决定，指导全市各级侨联工作。

（三）做好海外华人华侨社团联谊等工作；团结动员全市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开展联谊联络；促进和支持海外华人华侨社团之间加强沟通合作，建设和谐侨社；鼓励海外侨胞更好融入和回馈当地社会，树立良好形象；做好“请进来，走出去”工作，扩大同海外侨团的联系，做好同台湾省籍侨团和人士的联络；加强同港澳地区侨界社团的联系；服务党和国家外交大局，引导和团结更多海外侨胞及国际友人支持吉林市开放发展，营造有利的国际环境。

（四）加强与华侨华人工商、科技界社团、重要人士的

联系；强化服务、搭建平台，引导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积极参与和支持吉林市经济建设；服务国家和省、市发展大局，配合有关部门引才引智、引资引技；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建设，为吉林市企业“走出去”做好服务；服务人才强市战略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侨胞创新创业搭建平台。

（五）依法维护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和海外侨胞在国内的正当权益，协调配合有关部门处理好损害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国内权益的突出问题，建立健全涉侨矛盾多元化解机制；提出涉侨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修改的意见建议，加强涉侨法律法规宣传教育；为各级侨联组织、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等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六）参与推荐市人大归侨代表、协商提名市政协侨联界委员人选工作；协助市人大归侨代表、市政协侨联界委员了解社情民意，为他们依法履职、协商议政、民主监督、建言献策做好服务；积极参与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履行参政议政职能，反映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意见和诉求；引导归侨侨眷依法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管理。

（七）深入开展涉侨文化品牌项目建设，增进海外侨胞对中华文化的了解和认同；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增强中华文化在世界上的影响力；加强与境外华文媒体的交流合作，讲好吉林故事，传播好吉林声音；开展涉侨文化学术交流活动，丰富侨界文化生活。

（八）了解掌握归侨侨眷工作生活状况，推动各项保障和改善民生政策落实，建立健全困难归侨侨眷帮扶机制；为海外侨胞回国工作生活提供服务；组织归侨侨眷积极参与城乡社区治理；促进侨联公益事业健康发展，为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参与各类公益慈善事业提供服务。

（九）研究新时代新侨情，拓展新侨工作，加强侨联组织和信息网络建设，推进“党建带侨建”，扩大侨联基层组织覆盖面，建设为侨服务工作体系，建好“侨胞之家”，打造专职、挂职、兼职相结合的高素质专业化侨联干部队伍。

（十）承担市委、市政府授权的有关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市侨联内设2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文化交流和联谊联络部（经济科技部）。

市侨联全额拨款参公事业编制11名。设主席1名、副主席1名；正副处长（正副科级）领导职数5名，其中：正职3名（含秘书长1名），副职2名。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2022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2022 年项目支出表
- 十、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十一、2022 年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十二、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 十三、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二级项目）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67.42	一、一般公共服务	205.9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7.4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5.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8.58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67.42	本年支出合计	267.42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入总计	267.42	支出总计	267.42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	205.91	89.21	116.7			
港澳台事务	205.91	89.21	116.7			
行政运行	89.21	89.2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7		116.7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3	47.4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43	47.43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99	35.9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4	11.44				
三、卫生健康支出	5.5	5.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	5.5				
行政单位医疗	5.5	5.5				
四、住房保障支出	8.58	8.58				
住房改革支出	8.58	8.58				
住房公积金	8.58	8.58				
合计	267.42	150.72	116.7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67.42	一、本年支出	267.4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7.42	一、一般公共服务	205.9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5.5
		四、住房保障支出	8.58
本年收入合计	267.4	本年支出合计	267.4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267.4	支出总计	267.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	205.91	89.21	70.69	18.52	116.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91	89.21	70.69	18.52	116.7
行政运行	89.21	89.21	70.69	18.5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7				116.7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3	47.43	47.4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43	47.43	47.43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99	35.99	35.9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4	11.44	11.44		
三、卫生健康支出	5.5	5.5	5.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	5.5	5.5		
行政单位医疗	5.5	5.5	5.5		
四、住房保障支出	8.58	8.58	8.58		
住房改革支出	8.58	8.58	8.58		
住房公积金	8.58	8.58	8.58		
合计	267.42	150.72	132.2	18.52	116.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95.16	95.16	
基本工资	41.76	41.76	
津贴补贴	26.24	26.24	
奖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4	11.4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	5.5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8.58	8.58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4	1.64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2		18.52
办公费	2.97		2.97
印刷费			
水费	0.27		0.27
电费	0.55		0.55
邮电费			
差旅费	1.98		1.98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0.11		0.11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1.43		1.43
福利费	3.24		3.2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7.68		7.6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9		0.29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04	37.04	
离休费			
退休费	37.04	37.04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合 计	31.11
1、因公出国（境）费用	15
2、公务接待费	16.11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2 年预算数”的单位为吉林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1 个预算单位。

2、“2022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14 人，其中：在职人员 9 人，离退休人员 5 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16.70	116.70							
专项业务支出				116.70	116.70							
	服务经济发展及海内外联谊			73.00	73.00							
		产业链项目	市侨联	50.00	50.00							
		出国及对外交流	市侨联	15.00	15.00							
		接待海内外华人华侨、侨团及侨联事务	市侨联	8.00	8.00							
	综合业务管理			43.70	43.70							
		交通费（非定额）	市侨联	2.60	2.60							
		全委会、常委会、侨胞联谊会及工作总结表彰会经费	市侨联	2.00	2.00							

		各专委会活动 经费	市侨联	4.00	4.00							
		对外宣传印刷	市侨联	8.00	8.00							
		归国侨眷生活 困难补助配套 资金	市侨联	9.00	9.00							
		机关干部及侨 联委员培训	市侨联	18.10	18.10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及编码		吉林市归国华侨联合会-321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接待工作	做好海内外华人华侨、侨团联谊及涉侨事务性工作，营造有利的国际环境。			
	出国及对外交流	每年出国开展交流和联谊			
	帮扶生活困难归国侨眷	帮扶生活困难归国侨眷，2019年由市外事办侨务相关职能划转至市侨联。			
	开展全委会、常委会、侨胞联谊会及工作总结表彰会等	各级侨联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全委会、两次常委会。每年春节、中秋两节期间举办海外侨胞及归侨侨眷联谊活动。			
	开展培训	侨联机关举办的域外侨联干部培训班，培训我市各基层侨联专兼职侨联干部及各专委会人员、侨胞之家负责人及侨界代表人物进行业务培训和侨务工作培训。侨联机关干部定期参加上级侨联及市政协、市人大等部门举办的需要我单位参加的各种培训班，市侨联定期组织侨联干部赴外地培训。			
	开展各专委会活动	市侨联青年委员会、侨联艺术家委员会和市侨商会开展活动			
	对外宣传印刷	对海内外侨胞邮寄贺卡挂历等邮资邮费、宣传品费，开展宣传活动策划制作影视作品、制作宣传展板及宣传用品、宣传标语等、印刷《涉侨联法律服务手册》，让广大归侨侨眷了解侨法、认识侨法、运用侨法，增强法治理念，增长法律知识。引导海外侨胞融入住在国家法主流社会。			
	招商引资	根据吉林市营商环境建设暨产业链招商引资大会要求，开展商贸流通产业链招商工作。			
年度总体目标	做好海内外华人华侨、侨团联谊及涉侨事务性工作，营造有利的国际环境；宣传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提出吉林市侨联的工作方针、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组织实施吉林市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的决议、决定，指导全市各级侨联工作；了解掌握归侨侨眷工作生活状况，推动各项保障和改善民生政策落实；推进“党建带侨建”，扩大侨联基层组织覆盖面，建设为侨服务工作体系，建好“侨胞之家”是侨联日常性重要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海内外华人华侨、侨团及侨联事务		≥10 人次
			出访国家或地区		≥2 个
			开展慰问活动		≥1 次
召开会议、开展活动、组织培训次数				≥1 次	

			开展招商活动		>=1 次
		质量指标	建立沟通联络达标率		>=100%
			慰问侨胞覆盖率		>=80%
			完成与企业建立招商联系比例		>=100%
		成本指标	全年经费		<=116.7 万元
		时效指标	完成全部工作任务时限		<=1 年

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政策（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及编码											
计划实施期		××××年-××××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计划实施期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 目 标	年度目标					计划实施期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绩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值	评 价 标 准	指 标 分 值 (合 计 100 分)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值	评 价 标 准	指 标 分 值 (合 计 100 分)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指标 1:				数 量 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质 量 指 标	指标 1:				质 量 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时 效 指 标	指标 1:				时 效 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成 本 指 标	指标 1:				成 本 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效 果 指 标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指标 1: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可持续影 响 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

项目名称		服务经济发展及海内外联谊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3.00			
	其中：财政拨款	73.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同海外华人华侨社团侨领取得联系，建立友谊，建立对外联谊窗口。同当地东北同乡会、吉林商会主要领导进行深入交流、达成长期合作共识。接待海内外重点侨领、侨胞及侨团，落实涉侨事务性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同海外华人华侨社团侨领取得联系，建立友谊，建立对外联谊窗口。同当地东北同乡会、吉林商会主要领导进行深入交流、达成长期合作共识。接待海内外重点侨领、侨胞及侨团，落实涉侨事务性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访国家或地区	0-1	>=2 次
			接待海内外华人华侨、侨团及侨联事务	0-10	>=10 人
		质量指标	建立长期稳定友好关系	1	>=2 次
		成本指标	全年出国费用不超 12 万元	1-12	<=12 万元
			全年接待费用不得超过 8 万元	0-8	<=8 万元
		时效指标	完成接待任务	0-1	<=1 年
	完成出访任务		0-1	<=1 年	
项目名称		综合业务管理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3.70			
	其中：财政拨款	43.7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开展好宣传工作、培训工作、各专委会活动、召开各种会议、帮扶困难归国侨眷、建设“侨胞之家”等侨联日常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好宣传工作、培训工作、各专委会活动、召开各种会议、帮扶困难归国侨眷、建设“侨胞之家”等侨联日常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综合业务项目数	2	>=4 项
		质量指标	项目范围覆盖率	80	>=80 百分比
		成本指标	全年综合业务工作不得超过 44.1 万元	0-44.1	<=44.1 万元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0-1	<=1 年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二级项目）

项目名称		产业链项目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归国华侨联合会-321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 性绩 效目 标	根据吉林市营商环境建设暨产业链招商引资大会要求，开展商贸流通产业链招商工作。				
年度 绩效 目标	根据吉林市营商环境建设暨产业链招商引资大会要求，开展商贸流通产业链招商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出开展招商引资工作次数	1	>=2 次
		质量指标	完成与企业建立招商联系比例	50	>=100%
		成本指标	使用招商资金限额	25	<=50 万
		时效指标	完成招商引资工作时限	1	<=1 年
项目名称		出国及对外交流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归国华侨联合会-321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 性绩 效目 标	按照中央和省里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侨联工作意见，提出两个并重要求，每年拟出国开展交流和联谊。				
年度 绩效 目标	按照中央和省里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侨联工作意见，提出两个并重要求，每年拟出国开展交流和联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访国家或地区	0-2	>=2 次
		质量指标	沟通联络达标率	50	>=100%
		成本指标	全年出国费用	15	<=15 万元
		时效指标	完成出访任务	0-1	<=1 年

项目名称		对外宣传印刷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归国华侨联合会-321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让广大归侨侨眷了解侨法、认识侨法、运用侨法，增强法治理念，增长法律知识。引导海外侨胞融入住在国家法主流社会。				
年度绩效目标	让广大归侨侨眷了解侨法、认识侨法、运用侨法，增强法治理念，增长法律知识。引导海外侨胞融入住在国家法主流社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邮寄贺卡	10	>=50 次
		质量指标	宣传、沟通辐射带动率	50	>=100%
		成本指标	全年宣传费用不得超过 6 万元	6	<=6 万元
		时效指标	完成宣传任务	0-1	<=1 年
项目名称		各专委会活动经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归国华侨联合会-321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根据各专委会的工作需要，完成开展相关活动。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各专委会的工作需要，完成开展相关活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专委会活动	0	>=2 次
		质量指标	各专委会活动主题符合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全年活动费用不得超过 4 万元	4	<=4 万元
		时效指标	完成开展活动任务	0-1	<=1 年

项目名称		归国侨眷生活困难补助配套资金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归国华侨联合会-321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00			
	其中：财政拨款	9.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慰问困难归侨侨胞，解决归侨侨胞生活困难，发放慰问金或慰问物资，报销慰问困难归侨侨胞时产生的差旅费和办公经费。				
年度绩效目标	慰问困难归侨侨胞，解决归侨侨胞生活困难，发放慰问金或慰问物资，报销慰问困难归侨侨胞时产生的差旅费和办公经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慰问活动	0	>=1 次
		质量指标	慰问侨胞覆盖率	50	=100%
		成本指标	全年慰问金发放不得超过9万元	9	<=9 万元
		时效指标	完成困难补助任务	0-1	<=1 年
项目名称		机关干部及侨联委员培训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归国华侨联合会-321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10			
	其中：财政拨款	18.1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侨联机关举办域外侨联干部培训班，培训我市各基层侨联专兼职侨联干部及各专委会人员、侨胞之家负责人及侨界代表人物进行业务培训和侨务工作培训。参加上级侨联及市政协、市人大等部门举办的需要我单位参加的培训，增强侨联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年度绩效目标	侨联机关举办域外侨联干部培训班，培训我市各基层侨联专兼职侨联干部及各专委会人员、侨胞之家负责人及侨界代表人物进行业务培训和侨务工作培训。参加上级侨联及市政协、市人大等部门举办的需要我单位参加的培训，增强侨联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培训班次数	0	>=1 次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覆盖范围	0	>=80%
		成本指标	培训费用成本	16	<=16 万元
		时效指标	完成培训任务	0-1	<=1 年

项目名称		接待海内外华人华侨、侨团及侨联事务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归国华侨联合会-321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做好海内外华人华侨、侨团联谊及涉侨事务性工作，有利于引导和团结更多海外侨胞及国际友人支持吉林市开放发展和经济发展，营造有利的国际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海内外华人华侨、侨团联谊及涉侨事务性工作，有利于引导和团结更多海外侨胞及国际友人支持吉林市开放发展和经济发展，营造有利的国际环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海内外华人华侨、侨团及侨联事务	5	>=10 人次
		质量指标	沟通联络达标率	50	>=100%
		成本指标	全年接待费用不得超过 8 万元	8	<=8 万元
		时效指标	完成接待任务	1	<=1 年
项目名称		全委会、常委会、侨胞联谊会及工作总结表彰会经费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归国华侨联合会-321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各级侨联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全委会、两次常委会，定期举办联谊活动，来凝聚侨心。				
年度绩效目标	各级侨联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全委会、两次常委会，定期举办联谊活动，来凝聚侨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次数	0	>=1 次
		质量指标	工作总结次数达标率	0	=100%
		成本指标	全年召开会议成本	2	<=2 万元
		时效指标	完成会议任务	1	<=1 年

项目名称		交通费（非定额）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归国华侨联合会-321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0			
	其中：财政拨款	2.6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保障正常履职工作，进行租车。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正常履职工作，进行租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车次数	1	>=1 次
		质量指标	租车质量合格率	100	=10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2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吉林市归国华侨联合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2 年收支总预算 267.42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146.3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加以及项目支出列入预算。

二、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2 年收入预算 267.4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67.42 万元，占 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7.42 万元，占 100%。

三、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支出预算 267.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0.72 万元，占 56.36%；项目支出 116.7 万元，占 43.64%。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32.2 万元，占 87.71%，公用经费 18.52 万元，占 12.29%。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7.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7.42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9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58 万元。

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67.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0.72万元，占56.36%；项目支出116.7万元，占43.64%。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132.2万元，占87.71%；公用经费18.52万元，占12.29%。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05.91万元，占77%，主要用于保障职工工资，维持机关正常运转。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7.43万元，占17.74%，主要用于保障离、退休职工工资。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5.5万元，占2.06%，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

住房保障（类）支出8.58万元，占3.2%，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六、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50.7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2.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1.76万元、津贴补贴26.2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1.4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5万元、住房公积金8.58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64万元、退休费37.04万元。

公用经费18.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97万元、水电费0.27万元、电费0.55万元、差旅费1.98万元、公务接

待费 0.11 万元、工会经费 1.43 万元、福利费 3.24 万元、其他交通费 7.68 万元、离退休公用经费特需费 0.29 万元。

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1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01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1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物价上涨，轻微调增。

八、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无。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2 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是：

（一）整个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一级项目共 2 项，二级项目共 9 项，金额合计 116.7 万元。其中，部门本级绩效管理二级项目 9 项，金额合计 116.7 万元。

（二）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申报项目 0 项，金额合计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部门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8.5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12 万元，增长 1.6%。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末，部门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

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 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 上年结转: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 结转下年: 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 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 项目支出: 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 上缴上级支出: 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四)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

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保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